

但使龙城飞将在 不教胡马度阴山

——唐代诗人的报国情怀

东汉士大夫陈蕃年轻时曾自云：“大丈夫处世，当扫除天下，安事一室乎！”（《后汉书·陈王列传》）李唐王朝从立国初期，就感受到来自北方和西北方向强敌的包围和侵略；与此相应，大唐社会从武德（618年—626年）初也就开始了反包围、反侵略的边塞战争。而作为社会脊梁与精英的唐代文人—诗人，每当边塞报急、朝廷召唤之际，自然会自觉承担起对国家、对民族的责任，义不容辞、义无反顾地投笔从戎，走向大漠边关。刘希夷的《从军行》就是这样唱出了唐代诗人的一致心声：

平生怀仗剑，慷慨即投笔。

南登汉月孤，北走代云密。

近取彭韩计，早知孙吴术。

丈夫清万里，谁能扫一室。

胡云翼先生在1927年出版的《唐代的战争文学》一书中说：“在唐代诗人中有‘边塞’一派，他们描写大都以《出塞曲》为主题。他们作品的风格，也就形成了一种悲壮的倾向，无论是主战与非战的文学，这些‘边塞派’的诗人，便是战争文学。”这些边塞诗人的战争文学极大地鼓动起朝野上下的抗敌斗志，为维护国家统一、社会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在中国诗史上留下雄阔一页。

子 规

种手段保护“巴山背二歌”。2006年5月20日，它经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过去巴中地区只有两处国家级的文物保护单位，即南龛坡的摩崖造像和水宁寺的摩崖造像。现在，“巴山背二歌”被新列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具有重要意义。朱仕珍先生认为，“巴山背二歌”这种歌种在全国少有，列为国家的法定保护范围，就能一直存活下去，继续流传。“巴山背二歌”作为一种山歌、一种民间文艺，既然在大巴山立足，2000多年都没有衰亡，说明它就有生命力，就有保存的价值。现在我们改革开放，山区建设交通方便，在长途“背二哥”已失去价值的今天，“巴山背二歌”不保护就会失传。

秦渊先生则认为，“巴山背二歌”申报成功凸显出两个方面的意义：一个是保护民族民间文化的本

意。国家的本意就是保护我们的文化主权，保护我们的文化地位，保护我们的文化身份，保护我们的文化安全。从这个角度讲，“巴山背二歌”作为我们中华民族文化的一颗明珠，我们要保护它。再从现实的意义看，现在国家已经把非物质文化和物质文化等同起来；也就是说，国家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国家级的文保单位一样，既是一个文化项目，也是一个经济项目。我们要充分利用好国家下拨保护资金进行保护，让“巴山背二歌”永久传唱下去，永远保存下来，让我们的后代都能听到这些歌。

2007年，“巴山背二歌”的传承人被正式确定。我们有理由相信，在多方面的努力下，“背二歌”这种中华文化的珍贵遗产将会得到发展，并且长久地传唱在大巴山区，传唱在每个辛勤劳动的人民心中。

作者单位：四川师范大学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成都）



王昌龄《出塞》诗意画（李万春等绘）

一、功名祇向马上取

初盛唐诗人很多都去过边关，上过前线，带过兵，打过仗，有的还因军功而升官晋爵。如骆宾王就曾两度从军塞上，一次在上元三年（676年），一次在调露元年（679年）；两次都投在名帅裴行俭帐下做书记。他在调露元年所作《宿温城望军营》诗中写道：“投笔怀班业，临戎想顾勋。还应雪汉耻，持此报明君。”他还在《从军行》里写道：

平生一顾念，意气溢三军。
野日分戈影，天星合剑文。
弓弦抱双月，马足践胡尘。
不求生入塞，惟当死报君。

在唐代诗人尤其是初唐、盛唐诗人眼里，君国利益也就是国家利益，是高于一切的；相比而言，个人的荣辱功名实在是太渺小了。再说仕途不通，还可走从军之路；是热血男儿，即到保卫祖国的战场上去博取功名。这就是李颀所说的：“直爱出身早，边功沙漠垂”（《塞下曲》），也是祖咏所吟的：“少小虽非投笔吏，论功还欲请长缨”（《望蓟门》），更是岑参所感的“功名祇向马上取，真是英雄一丈夫”（《送李副使赴碛西官军》）。

陈子昂也是两度从军：一次在垂拱二年（686年），一次在万岁通天元年（696年）。他第二次是抱病随建安王武攸宜出征东北边陲讨契丹，以右拾遗职在武帐下做参谋。在渔阳（今天津蓟县）时，因武攸宜“轻易无将略”导致“前军败，举军震恐”。陈子昂挺身请缨，愿率“万人前驱”出战契丹，却遭拒绝。几天后，他不忍亲眼目睹唐军败势，再度求

战，终于激怒了武攸宜，将他“徙署军曹”（《新唐书·陈子昂列传》）。

与苏颋（许国公）并称为“燕许大手笔”的张说（燕国公）在开元八年（720年）秋率轻骑二十，持节入突厥诸部，平息了因朔方军大使王峻诛突厥降户阿布思而引发的九姓骚动；接着又亲领步骑万人在银城（在今陕西榆林东南）地方击溃党项羌。开元九年（721年）九月，张说因功拜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开元十年（722年）四月，又“诏为朔方节度大使，亲行五城，督士马”（《新唐书·张说列传》）。他在这期间创作的一首有名的诗篇是《巡边在河北作》，抒发了他戎马倥偬、建功报国的胸襟：

去年六月西河西，今年六月北河北。
沙场磧路何为尔，重气轻生知许国。
人生在世能几时？壮年征战发如丝。
会待安边报明主，作颂封山也未迟。

以“歌从军，吟出塞”名世的王之涣在新旧《唐书》里无传。据对近人李根源所藏《唐故文安郡文安县尉太原王府君墓志铭（并序）》及现存诗篇的研究，王之涣在“拂衣去官”后的十五年间（约在开元时期），曾沿黄河两岸漫游数千里，去过玉门关、蓟庭（蓟县地区，县治在今北京城西南）等边地。他与王昌龄、高适最友好。薛用弱《集异记》卷二及《唐才子传》卷三记录了著名的“旗亭画壁”的故事。故事说他们三个一起到旗亭（酒楼）聚会，请歌伎唱诗以分高下，结果歌伎唱得最多的是王之涣的绝句。其《凉州词》云：

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
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

此诗要点在“何须怨”三字上，诗人代远征将士表明这样的立场：尽管远离故土，思念家人，但戍边卫国却是战士的责任；国家的安宁胜过儿女情长！

王昌龄大约在开元十五年（727年）进士及第后赴西北边塞从军，亲身经历过许多著名战役。他在《变行路难》里说：“封侯取一战，岂复念闺阁”，传递出他书剑从军博取功名的志向。他的边塞诗系列，诸如“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从军行七首》其四）、“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出塞二首》其一），表达出这位军旅诗人及所代表的全体将士誓死捍卫祖国边疆的钢铁意志和必胜信念。

二、纵死犹闻侠骨香

王维于开元二十五年（737年）以监察御史职奉旨到凉州（治所在今甘肃武威）慰问战胜吐蕃的唐军，并在河西节度使幕下兼任判官，直至第二年方回来。这期间，他创作出《使至塞上》、《少年行四首》、《送赵都督赴代州得青字》等边塞诗名篇。其中“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使至塞上》），写出祖国边塞的雄浑风光，戍边将士的雄廓胸襟，被传为“千古壮观”的佳句。他如“孰知不向边庭苦，纵死犹闻侠骨香”（《少年行四首》其二），“忘身辞凤阙，报国取龙庭。岂学书生辈，窗间老一经”（《送赵都督赴代州得青字》）等，也都“气象峥嵘，彩色绚烂”，洋溢着蓬勃的爱国热忱与豪迈的献身精神，令时人振奋、后人景仰。

盛唐“边塞诗派”中成就最高的诗人是高适和岑参，并称“高岑”。高适是“以诗人为戎帅”的，《旧唐书·高适列传》说他“喜言王霸大略，务功名，尚节义。逢时务难，以安危为己任”。他曾三度出塞。第一次大约在开元十五年（727年）至二十一年（733年），北上蓟门，东出卢龙塞。他在这时候所作的《塞下曲》里说：“万里不惜死，一朝得成功”，在《塞上》里言：“常怀感激心，愿效纵横谟”，在《酬秘书弟兼寄幕下诸公》里写：“谁谓万里遥，在我樽俎中”，都显示出他渴望从军建功，不惧艰难险阻的思想。天宝十载（751年）冬，他再次到蓟北军中求职，无果而返。天宝十二载（753年），高适入河西节度使哥舒翰幕掌书记。他在此时所作《送董判官》诗里说：“长策须当用，男儿莫顾身”，在《入昌松东界山行》诗里还说：“王程应求尽，且莫顾刀环”，其奋发进取的精神溢于言表。“安史之乱”爆发后，高适以监察御史职佐哥舒翰守潼关。肃宗至德元载（756年），高适被擢升为谏议大夫，次年又兼御史大夫、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使等职，统兵平定永王璘之乱。代宗广德元年（763年），高适出任剑南西川节度使，翌年返京，“用为刑部侍郎，转散骑常侍，加银青光禄大夫，进封渤海县侯，食邑七万户。永泰元年（765年）正月卒，赠礼部尚书，谥曰忠”（《旧唐书·高适列传》）。《旧唐书》本传还说他：“有唐已来，诗人之达者，惟适而已。”

岑参也曾两度出塞。第一次是在天宝八载（749年），他赴安西都护府（治所在今新疆库车），在安西四镇节度使高仙芝帐下掌书记。他在《初过陇山途中呈宇文判官》诗里写道：“万里奉王事，一身无所求。也知塞垣苦，岂为妻子谋？”他在安西一待就是两年。天宝十载（751年），他回到长安。天宝十三载（754年），他又应安西、北庭节度使封常清辟召，西出玉门关赴庭州（治所在今新疆吉木萨尔北）任安西北庭节度判官。翌年，岑参被委以伊西北庭度支副使职，随军戍守轮台（在今新疆米泉县境）。……《唐才子传·岑参传》说他“参累佐戎幕，往来鞍马烽尘间十余载，极征行离别之情，城障塞堡，无不经行。……诗调尤高，唐兴罕见此作。放情山水，故常怀逸念，奇造幽致，所得往往超拔孤秀，度越常情”。

岑参在塞外从军期间，亲眼目睹唐军将士为了安国靖边而舍生忘死、血染疆场的英雄壮举，从而创作出许多优秀诗歌，如《轮台歌奉送封大夫出师西征》、《走马川行奉送出师西征》、《热海行送崔侍御还京》、《天山雪歌送萧治归京》、《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等，均“与高适风骨颇同，读之令人慷慨怀感。……人辄传叹”（《唐才子传·岑参传》）。

岑参一向不愿效法那些皓首穷经却碌碌无为的腐儒之士。他在天宝三载（744年）进士登科后，自认为有过十年的磋跎岁月。在《太一石鳖崖口潭旧庐招王学士》诗中，他写道：“偶逐干禄徒，十年皆小官。……君子满清朝，小人思桂冠。”在《银山碛西馆》诗中又道：“丈夫三十未富贵，安能终日守笔砚。”他这里所说的“富贵”，当然不是指物质上的，而是指精神上的，是指治国平天下抱负实践过程中的荣誉与快乐。正因为如此，他对知他、用他的封常清充满了感激之情：

何幸一书生，忽蒙国士知。
侧身佐戎幕，敛衽事边陲。
自逐定远侯，亦著短后衣。
近来能走马，不弱并州儿。
（《北庭西郊侯封大夫受降回军献上》）

艰苦的战争环境，火热的战斗生活，将这位“少年诗人”锤炼成一位能走马杀敌的坚强战士。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岑参的仗剑塞上行，使他在成为一名英勇的爱国者的同时，也成就为一位非凡的诗人。

虽说是“报国行赴难，古来皆共然”（崔颢《赠王威古》），但反映在唐代诗人特别是初唐、盛唐诗人笔下的爱国主义与英雄主义集体意识的昂扬振奋、高睨雄阔，却是前朝所不能比拟的，更是后代各朝无法企及的。这里再以李白《子夜吴歌四首》其三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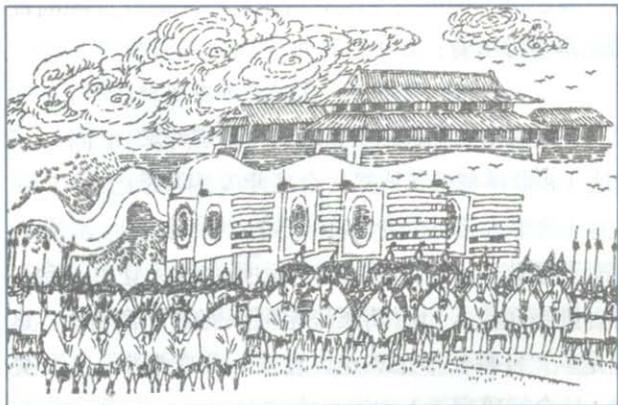
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
秋风吹不尽，总是玉关情。
何日平胡虏，良人罢远征？

是诗写长安之夜，家家户户都借着月色用杵捣布帛，准备为边塞将士赶制寒衣。诗人用“万户捣衣”的壮阔声势，借助“一片月”、“吹不尽”、“玉关情”的情景交融，展现了大唐帝国同仇敌忾、保家卫国的感人场景，反映出初唐、盛唐的时代精神不在闺阁而在马上。尽管在后方的思妇是忧郁和哀怨的，但这是因破坏和平安宁幸福生活的“胡虏”而引起的，并且迅速被诗歌所散发的为国家建功立业的荣誉感及昂扬向上的爱国主义与英雄主义所淹没。人们在淡淡的相思之情中，感受到的不是埋怨、消极和抵触，而是豪迈、勇敢与积极进取的盛唐气魄！像这样的诗篇，不用说只有盛唐诗人才写得出来。

三、哀笳一曲戍烟中

进入中唐以后，唐朝社会矛盾加剧，民族矛盾加深，兵燹边衅更为频繁。但诗人们忧念君国的信念还在，要求驰骋疆场、建功立业的抱负尚存。其中最为突出的是李益。

李益是“关西将家子”，祖籍陇西姑臧（今甘肃武威）。他8岁时，“安史之乱”爆发；15岁就已披甲习兵，随军杀敌；17岁时，吐蕃攻占河西、陇右，



李益《塞下曲》诗意画（戴敦邦等绘）

他因此自称“西州之遗民”（《从军诗并序》），又自述“平生报国愤，日夜角弓鸣”（《送辽阳使还军》）。代宗大历四年（769年），李益22岁时登进士第，遂在华州（治所在今陕西华县）任职，后因“久不升，郁郁去”（《唐才子传·李益传》）。德宗建中元年（780年），李益“秉笔参帷帟，从军至朔方”（《从军有苦乐行》），投入朔方节度使崔宁的幕府。他如鱼得水，走上了“收汉垒”、保边疆的报国之路。直至贞元十五年（799年）离开幽州节度使刘济的幕府，他才告别了行伍生活，时年52岁。其间他五度塞上从军，亲自参加战斗，出生入死，时间跨度长达19年。他在这一时期创作出许多优秀的边塞诗，著名的有《再赴渭北使府留别》、《塞下曲》、《夜上受降城闻笛》等，均为壮志之写，豪情之作。其《再赴渭北使府留别》吟道：

报恩身未死，识路马还嘶。
列嶂高峰举，当营太白低。
平戎七尺剑，封检一丸泥。
截海取蒲类，跑泉饮鸕鹚。
汉庭中选重，更事五原西。

他的《塞下曲》更是壮志凌云：

伏波惟愿裹尸还，定远何须生入关。
莫遣只轮归海窟，仍留一箭射天山。

李益的边塞诗是合着时代忧患，饱蘸心血写成的，充满了强烈的爱国主义、英雄主义色彩，在当时就赢得朝野一致喝彩。《唐才子传·李益传》记载李益作诗时的情景：

每每篇就，乐工赂求之，被于雅乐，供奉天子。如《征人》、《早行》篇，天下皆施绘画。二十三受策秩，从军十年，运筹决胜，尤其所长。往往鞍马间为文，横槊赋诗，故多抑扬激励悲离之作，高适、岑参之流也。

与李益同时代的卢纶也曾在大将军浑瑊幕府做过判官，随军到过当时抗击吐蕃的边防前线河中（治所在今山西永济蒲州镇）。他的《腊月观咸宁王部曲娑勒擒豹歌》、《和张仆射塞下曲六首》格调也很雄勃刚健，带有盛唐神韵。尤其是《和张仆射塞下曲》其三更是苍劲有力：

月黑雁飞高，单于夜遁逃。
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弓刀。

此外，当我们读着诸如中唐诗人陈羽“横笛闻声

熊南沙与 《水浒传》

湖北 余兰兰



熊南沙，即明代学者文人熊过（1507—？），字叔仁，号南沙，四川富顺人，嘉靖八年（1529年）进士，官至兵部员外郎、礼部祀祭司郎中。他学识渊博，治学严谨，是明朝“西蜀四大家”（杨慎、熊过、任瀚、赵贞吉）及“嘉靖八才子”（李开先、王慎中、唐顺之、陈束、赵时春、熊过、任瀚、吕高）之一，著有《周易象旨决录》七卷、《春秋明志录》十二卷和《熊南沙文集》八卷，对四川文化发展产生过深远影响。《四库全书总目·经部·易类五》之《周易象旨决录》提要云：“然过研思经训，实不止以文章名。”可见其文章在当时已享有知名度。对其文学之才，清代著名学者、词人朱彝尊所编《明诗综》说：“景仁、叔仁皆以文笔著，叔仁文章奥博，不欲居王、唐之下”，“山甫与富顺熊过叔仁名在八子之列，虽未能骤乘王、唐，亦一时之隽也。”但通行的古代文学史著作不录其名，古代文学作品选未录其文，也很少有现代学者对其文学作品进行专门整理与研究，这不能不说是一件憾事。

《文史杂志》1988年第5期曾发表了李朝正的《熊南沙的文学活动及其对四川文化的影响》，综述了熊南沙的生平事迹和文学活动，肯定了熊南沙的学术贡献及其对后世的影响。本文想就几则文献资料所反映出的熊南沙与《水浒传》的关系，对其文学思想与活动做一点补充。

明清之际著名学者诗人钱谦益的诗文总集《牧斋初学集》卷三十二《序五·王元昭集序》载：“昔有学文于熊南沙者，南沙教以读《水浒传》。有学诗于李空同者，空同教以唱《琐南枝》。”对《水浒传》相关资料的辑录，

不见人，红旗直上天山雪”（《从军行》）等句子，读着晚唐诗人卢汝弼“半夜火来知有敌，一时齐保贺兰山”（《和李秀才边庭四时怨》其四）等诗行，也能听到澎湃于唐后期诗人群体胸中的盛唐之音、英雄之气。

不过，我们也必须看到，自进入中唐，特别是进入晚唐以后，各种社会矛盾逐渐尖锐化，内忧外患日益突出。诗人们往往通过边塞诗来反映自己的心境，来书写对社会现状的思考。因此，悲壮、凝重、沉郁、苍凉便日渐上升为边塞诗也是边塞诗人文化精神的一个基调，愈近唐末，愈显强烈。著名者如杜牧的《河湟》诗，发表对河湟失地（这里指唐肃宗以来吐

蕃占领的河西、陇右地区）长期不能收复的忧虑与反省，其悲怆、抑郁之气及对当权者的无能及昏聩的抨击之声透溢纸背：

元载相公曾借箸，宪宗皇帝亦留神。
旋见衣冠就东市，忽遗弓剑不西巡。
牧羊驱马虽戎服，白发丹心汉臣。
唯有凉州歌舞曲，流传天下乐闲人。

至于张乔的《河湟旧卒》。张嬖的《登单于台》等，则当属诗人对唐朝颓势无可奈何的日暮唱晚。这正是：“日暮长亭正愁绝，哀笛一曲戍烟中。”（吴融：《金桥感事》）

作者单位：四川省文史研究馆（成都）